

公司代码：600734

公司简称：实达集团

#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7

##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景百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菊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553,362,799.87	367,359,769.48	1,68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9,276,096.73	271,962,444.83	730.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11,047.41	-53,464,306.37	-218.7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264,294,976.90	76,466,066.58	2,86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174,000.04	-32,268,230.13	49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323,389.27	-31,138,278.61	239.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290	-31.9458	增加 42.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57	-0.0918	40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57	-0.0918	400.3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846.96	74,843,462.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21,059.78	10,188,163.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899.71	-52,356.31	
所得税影响额	-2,129,874.28	-2,128,658.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595,438.83	82,850,610.77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1,78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226,404,507	38.36	147,281,921	质押	226,398,707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萍乡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	62,416,313	10.57	62,416,313	质押	28,7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9,482,218	1.61	9,482,218	无		未知
陈峰	9,424,984	1.60	9,424,984	质押	7,000,000	境内自然人
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7,875,000	1.33	0	无		国有法人
萍乡市隆兴茂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54,990	0.96	5,654,990	无		其他
天风证券-恒丰银行-天风证券天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24,778	0.75	4,424,778	无		其他
杨青	3,607,634	0.6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小松	2,792,942	0.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志娟	2,232,173	0.38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79,122,586	人民币普通股	79,122,586
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7,8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75,000
杨青	3,607,634	人民币普通股	3,607,634
张小松	2,792,942	人民币普通股	2,792,942
李志娟	2,232,173	人民币普通股	2,232,173
查根楼	2,200,228	人民币普通股	2,200,228
齐兵	2,07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1,100
潘燕萍	2,0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5,300
齐星	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00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期货好雨时节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7,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萍乡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陈峰、萍乡市隆兴茂达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优先股，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018,282,661.54	161,892,575.46	528.99	本期收购兴飞，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收票据	811,987,605.12			本期收购兴飞，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收帐款	2,190,630,046.25	8,955.00	24,462,547.08	本期收购兴飞，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预付款项	304,932,777.37	384,451.18	79,216.38	本期收购兴飞，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其他应收款	31,355,168.04	715,394.72	4,282.92	本期收购兴飞，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存货	434,587,804.83	109,399.64	397,147.93	本期收购兴飞，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其他流动资产	91,961,189.89	288,406.35	31,785.98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723,752.29	9,613,984.89	167.57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6,949,073.73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227,016,411.40	-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固定资产	196,022,776.21	54,386,977.14	260.42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无形资产	137,013,054.14	354,991.09	38,496.20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商誉	906,679,481.80	-	-	本期收购兴飞产生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571,762.01	1,322,318.24	3,195.10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89,606.65	-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短期借款	1,299,135,053.63	-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票据	592,370,241.96	-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帐款	2,007,682,458.02	1,044,308.85	192,149.87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预收帐款	105,002,696.68	42,543,228.00	146.81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职工薪酬	19,079,834.51	715,290.19	2,567.43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交税费	29,920,495.35	540,247.48	5,438.29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其他应付款	40,025,390.52	63,690,128.02	-37.16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预计负债	234,002.42	145,751.00	60.55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递延收益	80,395,630.05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实收资本	590,243,598.00	351,558,394.00	67.89	本期增资扩股
资本公积	1,752,163,819.34	123,113,174.28	1,323.21	本期增资扩股
未分配利润	-102,196,113.59	-228,370,113.63	55.25	本期出售实达设备、实达电子股权, 收购兴飞
其他综合收益	2,752.96	6,598,950.16	-99.96	本期出售实达设备股权
少数股东权益	-	-13,522,528.89	100.00	本期期末没有少数股东
营业收入	2,264,294,976.90	76,466,066.58	2,861.18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营业成本	2,104,962,898.25	50,960,647.49	4,030.57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销售费用	9,244,050.30	15,278,342.03	-39.50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管理费用	66,997,288.57	28,657,709.57	133.78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资产减值损失	5,516,120.50	892,187.45	518.27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投资收益	74,829,662.73	-	-	本期出售实达电子、实达设备股权实现收益
营业外收入	10,237,063.99	246,903.54	4,046.18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营业外支出	140,747.57	3,194,725.90	-95.59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所得税费用	14,293,977.02	-139,841.94	10,321.52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11,047.41	-53,464,306.37	-218.74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893,684.38	-3,036,037.89	-22,985.80	本期收购兴飞, 支付对价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611,858.92	45,637,809.65	2,990.88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00.12	-	-	本期收购兴飞,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停牌筹划重大事项，并于 5 月 5 日公告开始启动 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

一方面，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中科融通物联科技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91.11% 股权的相关议案，并于 8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项交易。2016 年 10 月 19 日，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 2016 年第 76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截至本报告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另一方面，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9 月 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9 月 26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现金收购深圳市东方拓宇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重大资产购买的相关议案。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也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局的《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已根据协议约定支付了收购款 2 亿元人民币，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告的《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报告书》。

此外，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公司 2015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已全部实施完成。

##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2015 年度重大	股份限售	陈峰、腾兴旺达、	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实达集团股份自相关股份登记至本人（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2015 年 8 月 14	是	是		

资产重组相关承诺（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已履行完毕的未再列示）		隆兴茂达、北京昂展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锁定。若上市公司在股份锁定期内实施转增或送红股分配的，则因此取得的新增股份亦同样遵守上述限售期约定。	日				
	其他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	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完成后 36 个月内，除在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不会：（1）放弃实达集团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2）全部或部分放弃在实达集团股东大会、董事会中的表决权；（3）协助任何第三方成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4）协助任何第三方增强其在实达集团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中的表决权。	2015 年 11 月 16 日	是	是		
	其他	陈峰、腾兴旺达、隆兴茂达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会单独或与其他股东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协议、合作、委托、征集投票权、关联方关系、一致行动关系等）扩大持股比例或表决权比例从而谋求对实达集团的控制权。	2015 年 11 月 2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北京昂展	承诺除在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对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实达集团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转让。如前述股份由于实达集团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2015 年 11 月 16 日	是	是		
	其他	陈峰、腾兴旺达、隆兴茂达、北京昂展	除已披露的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外，本公司与交易各方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且差异化定价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负面影响。	2015 年 11 月 16 日	是	是		
	其他	腾兴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36 个月	2015	是	是		

		旺达	内,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向实达集团推荐的董事人数将合计将不超过一名,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谋求对实达集团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控制。	年 11 月 16 日				
	其他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	<p>(一) 保证人员独立 1、保证实达集团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实达集团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p> <p>2、保证实达集团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二) 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实达集团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实达集团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实达集团的控制之下,并为实达集团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实达集团的资金、资产;不以实达集团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 保证财务独立 1、保证实达集团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实达集团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p>	2015 年 8 月 14 日	是	是		

			<p>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实达集团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实达集团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不违法干预实达集团的资金使用调度。5、不干涉实达集团依法独立纳税。（四）保证机构独立 1、保证实达集团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实达集团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达集团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保证业务独立 1、保证实达集团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实达集团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实达集团的业务活动。</p>					
解决同业竞争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陈峰、腾兴旺、隆兴茂达	<p>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或通过他人代本人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兴飞（包括其控股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二、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的其他控股、参股公司不从事与深圳兴飞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深圳兴飞和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进行商业开发</p>	2015 年 8 月 14 日	是	是			

			的机会，深圳兴飞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3、本人承诺给予深圳兴飞与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深圳兴飞的利益。4、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深圳兴飞为实达集团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深圳兴飞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实达集团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实达集团的利益。本人作为实达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实达集团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本人作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实达集团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015年11月16日	是	是		
2016年度重大资产重组相关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百善仁和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	2016年7月25日	是	是		

承诺			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人/本企业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百善仁和	除在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在本次交易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包括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下同），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公司证券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 如前述关于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的承诺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将根据届时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16 年 7 月 25 日	是	是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景百孚先生、昂展置业	1、本企业/本人确认：在本次交易前，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实达集团控股的公司之间存在日常关联交易。 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的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实达集团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实达集	2016 年 7 月 25 日	是	是		

			<p>团的利益。</p> <p>3、作为实达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实达集团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企业/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本企业/本人作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企业/本人承担因此给实达集团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景百孚先生、昂展置业	<p>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本人作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或通过他人代本人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实达集团（包括其控股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2、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人的其他控股、参股公司不从事与实达集团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实达集团和本企业/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实达集团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p> <p>3、本企业/本人承诺给予实达集团与本企业/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实达集团及实达集团中小股东的利益。</p> <p>4、对于实达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实达集团及实达</p>	2016年7月25日	是	是			

			集团中小股东的利益。 5、本企业/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企业/本人承担因此给实达集团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景百孚先生、昂展置业	1、保证人员独立 （1）保证实达集团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实达集团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实达集团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实达集团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2）保证实达集团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实达集团的控制之下，并为实达集团独立拥有和运营。 （3）保证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实达集团的资金、资产；不以实达集团的资产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	2016年7月25日	是	是			

		<p>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3、保证财务独立</p> <p>(1) 保证实达集团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 保证实达集团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 保证实达集团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 保证实达集团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企业/本人不违法干预实达集团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 不干涉实达集团依法独立纳税。</p> <p>4、保证机构独立</p> <p>(1) 保证实达集团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 保证实达集团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 保证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实达集团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保证业务独立</p> <p>(1) 保证实达集团的业务独立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 保证实达集团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3) 保证本企业/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实达集团的业务活动。</p>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昂展置业	除在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对本次交易	2016年9	是	是		

交易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前所持有的实达集团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如前述股份由于实达集团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月 20 日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景百孚先生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就本次交易前本人间接持有的实达集团股份，除在本人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本人不会以间接转让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股权等方式进行转让。	2016 年 10 月 12 日	是	是		
关于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股权交割事宜的承诺函	昂展置业	就长春融创 23.5% 股权交割事项，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前向实达集团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启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交割手续，积极推进长春融创 23.5% 股权交割相关的所有事宜。	2016 年 9 月 26 日	是	是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景百孚
日期	2016 年 10 月 27 日

## 四、附录

## 4.1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18,282,661.54	161,892,575.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1,987,605.12	
应收账款	2,190,630,046.25	8,955.00
预付款项	304,932,777.37	384,451.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355,168.04	715,394.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4,587,804.83	109,399.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82,407,500.00	107,094,18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961,189.89	288,406.35
流动资产合计	4,966,144,753.04	270,493,369.52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723,752.29	9,613,984.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49,073.73	
投资性房地产	227,016,411.40	
固定资产	196,022,776.21	54,386,977.1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7,013,054.14	354,991.09
开发支出		
商誉	906,679,481.80	
长期待摊费用	43,571,762.01	1,322,31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89,606.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52,128.60	31,188,128.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7,218,046.83	96,866,399.96
资产总计	6,553,362,799.87	367,359,769.4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99,135,053.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2,370,241.96	
应付账款	2,007,682,458.02	1,044,308.85
预收款项	105,002,696.68	42,543,22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079,834.51	715,290.19
应交税费	29,920,495.35	540,247.4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0,900.00	240,900.00
其他应付款	40,025,390.52	63,690,128.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93,457,070.67	108,774,102.5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34,002.42	145,751.00
递延收益	80,395,63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629,632.47	145,751.00
负债合计	4,294,086,703.14	108,919,853.54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590,243,598.00	351,558,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52,163,819.34	123,113,174.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52.96	6,598,950.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62,040.02	19,062,040.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2,196,113.59	-228,370,11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9,276,096.73	271,962,444.83
少数股东权益		-13,522,528.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9,276,096.73	258,439,91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53,362,799.87	367,359,769.48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60,671,994.42	159,723,650.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8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64,485.99	715,394.72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5,476,463.48	80,163,15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6,850.33	288,406.35
流动资产合计	620,589,794.22	241,070,602.32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35,184.13	9,613,984.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933,134.30	52,515,260.7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8,938.06	354,991.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8,419.37	1,322,31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8,128.60	31,188,128.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4,933,804.46	94,994,683.52
资产总计	2,215,523,598.68	336,065,285.8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7,610.01	1,022,883.01
预收款项	42,543,228.00	42,543,228.00
应付职工薪酬	15,795.26	31,353.19
应交税费	154,791.30	352,833.4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0,900.00	240,900.00
其他应付款	5,124,214.80	6,129,342.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036,539.37	50,320,539.9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5,751.00	145,751.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751.00	145,751.00
负债合计	49,182,290.37	50,466,290.90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590,243,598.00	351,558,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7,457,766.92	228,407,121.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05,686.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56,481.76	18,456,481.76
未分配利润	-299,816,538.37	-318,628,68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6,341,308.31	285,598,99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5,523,598.68	336,065,285.84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552,098,387.74	21,550,384.82	2,264,294,976.90	76,466,066.58
其中：营业收入	1,552,098,387.74	21,550,384.82	2,264,294,976.90	76,466,066.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3,091,150.42	38,485,662.24	2,208,763,279.59	125,356,669.63
其中：营业成本	1,443,386,058.97	15,318,658.06	2,104,962,898.25	50,960,647.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97,479.92	1,711,065.76	4,713,780.94	5,435,087.58
销售费用	7,442,260.90	3,332,206.41	9,244,050.30	15,278,342.03
管理费用	44,000,019.01	10,387,968.77	66,997,288.57	28,657,709.57
财务费用	13,944,491.32	7,120,816.53	17,329,141.03	24,132,695.51
资产减值损失	320,840.30	614,946.71	5,516,120.50	892,187.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78.65		74,829,662.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52,358.67	-16,935,277.42	130,361,360.04	-48,890,603.05
加：营业外收入	9,855,291.67	223,674.71	10,237,063.99	246,903.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728.49	-	21,847.23	
减：营业外支出	128,389.66	887,858.50	140,747.57	3,194,725.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986.55	30,120.27	61,337.61	34,886.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679,260.68	-17,599,461.21	140,457,676.46	-51,838,425.41
减：所得税费用	8,756,121.80	-68,137.57	14,293,977.02	-139,841.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23,138.88	-17,531,323.64	126,163,699.44	-51,698,58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23,138.88	-10,682,326.33	126,174,000.04	-32,268,230.13
少数股东损益		-6,848,997.31	-10,300.60	-19,430,353.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135.20		-6,596,197.20	

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20		-6,596,197.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20		-6,596,197.2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598,950.1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5.20		2,752.9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923,274.08	-17,531,323.64	119,567,502.24	-51,698,58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23,274.08	-10,682,326.33	119,577,802.84	-32,268,230.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48,997.31	-10,300.60	-19,430,353.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6	-0.0304	0.2757	-0.09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6	-0.0304	0.2757	-0.0918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766,007.81	742,833.00	2,331,228.58	1,505,416.00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10.04	41,602.57	54,626.63	83,887.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826,495.73	4,163,765.97	17,576,041.07	12,342,896.48
财务费用	-206,029.33	107.74	-698,831.56	1,460.57
资产减值损失	38,167.81	-13,294.05	39,653.75	-181,041.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33,491,20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6,636.44	-3,449,349.23	18,850,939.51	-10,741,787.56
加：营业外收入	22,477.86		23,746.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728.49		21,847.23	
减：营业外支出	62,311.77	30,120.27	62,534.81	30,476.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120.27	223.04	30,12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4,936,470.35	-3,479,469.50	18,812,151.30	-10,772,263.9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6,470.35	-3,479,469.50	18,812,151.30	-10,772,263.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05,686.9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5,805,686.9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享有的份额			-5,805,686.9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36,470.35	-3,479,469.50	13,006,464.31	-10,772,263.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4	-0.0099	0.0411	-0.03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4	-0.0099	0.0411	-0.0306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431,405.25	197,905,743.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18,913.78	575.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61,602.72	18,271,94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511,921.75	216,178,263.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4,676,536.02	171,050,313.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795,340.39	20,913,06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726,113.60	18,772,64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724,979.15	58,906,55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7,922,969.16	269,642,57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11,047.41	-53,464,306.3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067.18	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759,035.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47,102.45	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72,967.33	3,043,03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0,667,819.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740,786.83	3,043,03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893,684.38	-3,036,037.8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2,723,120.35	162,116,20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2,43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3,965,551.23	162,116,20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462,038.00	61,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92,815.83	52,462,89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98,838.48	2,77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353,692.31	116,478,39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611,858.92	45,637,809.6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0,800.1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39,317,927.25	-10,862,53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92,575.46	17,523,345.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01,210,502.71	6,660,811.11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8,298.29	8,002,58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8,298.29	8,002,588.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5,310.77	4,629,94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3,935.07	242,751.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87,086.34	5,462,47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06,332.18	10,335,16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8,033.89	-2,332,579.2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67.18	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2,372,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20,267.18	5,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93,889.47	2,970,867.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293,889.47	2,970,867.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873,622.29	-2,965,067.1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000,000.00	5,4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000,000.00	5,46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00,948,343.82	162,353.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723,650.60	396,310.4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60,671,994.42</b>	<b>558,664.08</b>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凌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